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被认定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国际科技合作基地”“研发机构”“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1、根据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拟认定 2022 年第二批河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及部分更名企业名单的公示》，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利机械”）被认定为河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根据河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对 2023 年度拟认定河北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进行公示的通知》，东利机械被认定为 2023 年度河北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3、根据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 2022 年第四批河北省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名单的通知》（冀工信科函[2022]781 号），公司被认定为河北省 A 级研发机构。

4、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山东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东利机械全资子公司山东阿诺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诺达”）被认定为山东省高新技术企业。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东利机械被认定为“河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3 年度河北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以及公司申请的 A 级研发机构认定通过，阿诺达被认定为“山东省高新技术企业”，是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科学技术厅，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东利机械及阿诺达专业化、创新化、研发能力及综合实力等多方面的认可，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及影响力，对公司整体发展产生积极影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阿诺达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自主创新，不断开展技术创新，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三、备查文件

1、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拟认定 2022 年第二批河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及部分更名企业名单的公示》；

2、河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对 2023 年度拟认定河北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进行公示的通知》；

3、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 2022 年第四批河北省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名单的通知》（冀工信科函[2022]781 号）；

4、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山东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

特此公告。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8 日